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：林芮誼

電話：2991111分機7892

電子信箱：bjo4u6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立新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安(一)字第110147534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雲林縣口湖鄉修訂「雲林縣口湖鄉各公立國中、國小、
幼兒園（含國小附屬幼兒園）清寒學生獎助金自治條例」公
告、令、修正總說明、修正對照表及全部條文各1份，請惠
予協助公告週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雲林縣口湖鄉公所110年12月2日口鄉民字第
1100022272A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局學輔校安科

裝

訂

線